

海南省教育厅

海南省教育厅转发关于开展全国博士后

各高等院校，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管理局、海南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管理局、陵水黎安国际教育创新试验区管理局：

现将《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关于开展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常态化活动的通知》（博管办〔2022〕65号）转发给你们，请按照通知要求，组织发动本单位博士、博士后及博士后团队做好常态化揭榜领题工作。



（此件主动公开）

海南省博士后管理工作办公室

关于转发《关于开展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常态化活动的通知》的通知

各市、县、自治县党委组织部（人才发展局），省直各有关单位人才工作部门，各博士后设站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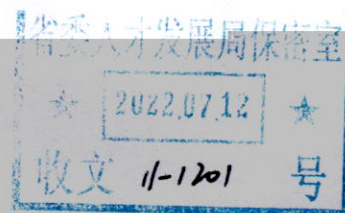
现将《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关于开展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常态化活动的通知》（博管办〔2022〕65号）转发给你们，请按照有关要求，组织本区域、本行业的企业、科研院所等单位，以及相关博士后及团队做好张榜揭榜工作。

附件：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关于开展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常态化活动的通知

海南省博士后管理工作办公室

2022年7月18日

（联系人：王开纪，联系电话：（0898）65910971）



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文件

博管办〔2022〕65号

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 中国博士后 科学基金会关于开展全国博士后 揭榜领题常态化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中共海南省委人才发展局](#)，[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干部局](#)，各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工作站设站单位：

为推进博士后科研成果与企业需求深入对接，激发博士后创新潜能，释放博士后创业活力，推进“卡脖子”关键技术难题破解和博士后科研成果转化，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中国博士

后科学基金会决定建立博士后揭榜领题长效机制，开展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常态化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的重要论述和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精神，大力实施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探索建立博士后揭榜领题长效机制，搭建企业和博士后科研站、成果转化对接平台，开展全国博士后常态化揭榜领题活动，促进博士后科研成果转化落地，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促进博士后创新创业，为解决企业关键技术难题和科技自立自强贡献博士后力量。

二、主要内容

搭建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交流对接平台，开展“常态化”博士后揭榜领题交流对接活动。活动分为线上和线下揭榜领题和博士后科研

(一) 开通网上平台

2022 年 7 月 1 日在中国博士后网站 (<https://www.chinapostdoctor.org.cn>) 开通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交流对接平台。平台主要功能：一是张榜功能，包括技术攻关需求和博士后科研成果转化需求发布等功能；二是揭榜功能，包括张榜信息查阅、揭榜报名、网上对接等功能；三是主办方组织服务功能，包括张榜及揭榜信息查阅、核实、整理、匹配，组织交流对

www.elsevier.com/locate/jmb

[illegible][illegible]

得较大突破，取得相应科技成果，成果知识产权明晰，市场前景和应用范围明确，能对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发挥较大推动作用。

（三）揭榜和交流对接

技术攻关需求的揭榜方应为博士、博士后个人或以博士、博士后为主要成员的科研团队，能针对发榜项目需求，提出技术攻关的可行性解决方案；博士后科研成果转化需求的揭榜方应为登记注册一年以上的法人单位实体，具备较强的成果转化和推广经验和能力，能够按照承诺书要求，提供成果转化所需的资金、场地、市场等配套条件。

符合条件的揭榜方登录平台并提交揭榜方案。发榜方及时登录平台，查阅揭榜信息，与揭榜方交流对接，双方对是否同意揭榜方案予以确认。

（四）对接成果发布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及时汇总对接成功的技术攻关项目和博士后科研成果转化项目，定期、依需将对接成果在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交流对接平台予以发布。

（五）现场交流对接活动

拟于2022年12月在安徽省合肥市举办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现场交流对接系列活动。一是举办2022年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参与方案评优活动，对优秀方案及参与者予以奖励；二是举办“揭榜领题项目与创投机构现场对接会”、“全国博士后创新创业

“揭榜”等活动。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四、激励政策

在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常态化活动中，对取得成效的优秀单位、个人或团队予以相应激励。

（一）政策支持。参加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活动并对接成功、尚未设立博士后工作平台的单位，拟引入对接人员开展博士后研究的，可向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申请开展项目博士后招收培养工作。参加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活动取得的科研成果可作为博士后出站考核、职称评定的依据。

（二）资金奖励。对参加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活动，并在年度揭榜领题评优活动中获奖的优秀方案及参与者，予以一定资金奖励。

五、工作要求

（一）各地区博士后工作主管部门、各博士后设站单位要高度重视博士后揭榜领题工作，及时部署，认真组织，广泛动员有关单位和博士后人员积极参与。各省（区、市）应明确1名揭榜领题工作联系人，并于6月30日前报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

（二）各省（区、市）博士后工作主管部门应及时审核发布本地区张榜需求，做好张揭榜交流对接的宣传、跟踪、服务工作，及时反馈对接成果和相关信息，鼓励开展各具特色的对接活动。

（三）各地区、各单位要制定相关政策，加大对成功对接的

项目和参与揭榜领题活动的博士后人员的支持力度，对项目落地、博士后人员享受人才政策等予以支持。

联系人：博士后评估与服务处 董老师

电 话：010—62335016 010—62335012

邮 箱：boguanhui@j26.com

